



## 一、合同协议书

委托人（全称）：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体育馆路街道办事处

监理人（全称）：北京建兴宏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，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### 一、工程概况

1. 工程名称：2023年第一批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项目-体育馆路街道-长青园8、10、12号楼（监理）；

2. 工程地点：北京市东城区；

3. 工程规模：包括外墙粉刷、增加屋面及外墙保温、更换室外公区门窗、更换室内主管道、室外地面修整、飞线整理等；

4. 工程范围：主要包括外墙粉刷、增加屋面及外墙保温、更换室外公区门窗、更换室内主管道、室外地面修整、飞线整理及工程量清单和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工程监理服务；

5.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：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。

### 二、词语定义

合同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合同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。

### 三、组成合同的文件

1. 合同协议书；
2. 成交通知书；
3. 响应函；
4. 监理大纲及相关服务方案；
5. 合同专用条款；
6. 合同通用条款；
7. 本工程适用的监理与相关服务有关的规范、规程，及其他合同文件。

合同签订后，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### 四、总监理工程师

总监理工程师姓名：高海波，身份证号码：110226198011111934，注册号：11020633。

#### 五、签约酬金与补偿费用

(一) 签约酬金 (大写)：壹拾万零陆仟元整 (¥106000.00 元)。

包括：

1. 监理酬金：¥106000.00 元。
2. 相关服务酬金：/。

其中：

- (1) 保修期服务酬金：/。
- (2)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：/。

(二) 委托人不提供或部分提供相应的人员、房屋、资料、设备、设施时的补偿费用 (大写)：零 元 (¥ 0 )。

#### 六、期限

1. 监理期限：

自2024年9月2日始，至2024年5月31日止；共计271日历天。

2. 相关服务期限：

(1) 保修期服务期限自实际竣工日期至/年/月/日止。

(2)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/年/月/日始，至/年/月/日

止。

#### 七、双方承诺

1.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，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。

2.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，按照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、房屋、资料、设备、设施，并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酬金。

#### 八、合同订立

1. 订立时间：2024年9月24日。

2. 订立地点：甲方办公室。

3. 合同一式肆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双方各执贰份。

